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NG'S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立信工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1)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公佈

立信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營業收入	2	1,797,695	2,499,856
銷售成本		(1,446,032)	(2,076,023)
毛利		351,663	423,833
利息收入		2,782	9,348
其他收入		46,107	64,301
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 之(虧損)收益		(264)	1,123
指定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透過損益以公平值 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	(53)
內含衍生工具及可換股貸款票據產生 之虧損淨額		-	(11,245)
銷售及分銷費用		(127,373)	(156,075)
一般及行政費用		(320,819)	(351,638)
其他費用		(53,551)	(67,088)
財務費用	3	(48,992)	(81,08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78)	(2,128)
應佔共同控制機構業績		44,817	30,309
稅前虧損		(105,808)	(140,396)
所得稅支出	4	(527)	(2,383)
年度虧損		<u>(106,335)</u>	<u>(142,779)</u>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支出)收入			
折算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5,848)	26,33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折算儲備變動		83	1,874
應佔共同控制機構之折算儲備變動		170	3,715
現金流量對沖產生之收益(虧損)		7,838	(36,862)
一間附屬公司撤銷註冊時計入損益之 累計匯兌虧損之重新分類調整		-	233
年度其他全面收支		2,243	(4,704)
年度全面收支總額		<u>(104,092)</u>	<u>(147,483)</u>
每股虧損	5		
基本		<u>(19.3)港仙</u>	<u>(25.8)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9,441	418,062
預付租賃費用		15,586	15,485
知識產權		13,439	16,355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34,036	34,131
於共同控制機構的權益		78,286	73,29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定金		1,154	4,067
購買租賃土地之定金		66,886	66,744
遞延稅項資產		11,147	4,745
		619,975	632,888
流動資產			
存貨		742,916	864,689
營業及其他應收款項	7	279,884	357,748
預付租賃費用		469	460
共同控制機構之欠款		14,295	1,438
可收回稅項		5,392	17,883
銀行結存及現金		328,364	309,785
		1,371,320	1,552,00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	471,371	336,464
欠一間共同控制機構款項		-	264
保修撥備		11,685	12,684
衍生金融工具		210	408
稅項負債		6,947	1,433
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		206,888	240,010
		697,101	591,263
流動資產淨額		674,219	960,740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294,194	1,593,628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一年後到期)		469,158	656,662
衍生金融工具		29,024	36,862
		498,182	693,524
		796,012	900,10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5,145	55,145
股份溢價及儲備		740,867	844,959
		796,012	900,104

財務報告附註

1.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於清盤時所產生之責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機構或聯營公司之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改進有關金融工具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	內含衍生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造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客戶轉讓之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零八年頒佈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
	改進項目，但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
	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
	改進項目，關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第80段之修訂

除下文所述者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及本公司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僅影響呈列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引入術語變動(包括經修訂之財務報告標題)及綜合財務報告之格式及內容變動。

改進有關金融工具之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擴大有關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之披露規定。本集團並無根據該等修訂所載之過渡條文就擴大披露規定提供比較資料。有關修訂亦擴大及修訂須就流動資金風險作出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借貸成本」

本集團已於過往年度將所有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借貸成本於所涉期間支銷。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刪除了之前可於涉及期間支銷所有借貸成本之選擇。本集團因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而改變會計政策，並須把有關借貸成本全數撥為合資格資產成本之一部份。本集團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之過渡條文，對開始撥作成本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之合資格資產之借貸成本應用上述經修訂會計政策。此項會計政策變動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綜合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作為於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項目之一部份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項目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有關連人士之披露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首次採納者披露比較數字之有限豁免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支付之交易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⁶

¹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修訂

³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於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會影響有關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入對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可提早應用。該準則規定所有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之已確認金融資產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i)根據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所持有；(ii)僅為支付本金額及未償還本金額之利息而產生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乃按公平值計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會影響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此外，作為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項目之一部份，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已就租賃土地分類方面作出修訂。該等修訂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生效，並獲准提早應用。在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作出修訂前，承租人須將租賃土地分類為營運租約，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預付租賃費用。該等修訂已將此規定刪除。反之，該等修訂規定租賃土地須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基本原則，根據出租人或承租人所涉及租賃資產擁有權附帶之風險及回報程度而分類。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或會影響本集團租賃土地之分類及計量。

本公司董事預計，採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告構成重大影響。

2. 營業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採納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乃要求按本集團組成元素有關之內部報告之基準識別之經營分部，並由主要營運決策人為將資源分配至分部及評估彼等表現之目的而定期審閱。相比之下，前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要求實體使用風險及回報法識別兩個分部(業務及地域)。然而，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對外報告及向本集團之財務總監匯報之往年分部資料一概相同，並以本集團各營運部門為基準作出分析。因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引致相比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釐定之主要可報告分部而令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重新指定，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亦無改變分部損益之計量基準。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營運決策人按公司基準審閱本集團旗下各公司之經營業績及財務資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各公司分別識別為一個經營分部。當本集團旗下各公司按類似目標客戶群之類似業務模式經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均予合計。可報告分部包括製造及銷售染整機械、不銹鋼材貿易與製造及銷售不銹鋼鑄造產品。

分部營業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劃分之本集團營業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及銷售 染整機械	不銹鋼材 貿易	製造及銷售 不銹鋼 鑄造產品	對銷	綜合後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收入					
對外銷售	1,228,043	363,693	205,959	-	1,797,695
分部間銷售	9,372	186,717	43,660	(239,749)	-
合計	<u>1,237,415</u>	<u>550,410</u>	<u>249,619</u>	<u>(239,749)</u>	<u>1,797,695</u>
業績					
分部業績	<u>(61,059)</u>	<u>7,367</u>	<u>(50,281)</u>		(103,973)
利息收入					2,782
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264)
財務費用					(48,99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78)
應佔共同控制機構業績					<u>44,817</u>
稅前虧損					<u>(105,808)</u>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及銷售 染整機械	不銹鋼材 貿易	製造及銷售 不銹鋼 鑄造產品	對銷	綜合後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收入					
對外銷售	1,387,146	623,034	489,676	–	2,499,856
分部間銷售	87,986	400,741	28,217	(516,944)	–
合計	<u>1,475,132</u>	<u>1,023,775</u>	<u>517,893</u>	<u>(516,944)</u>	<u>2,499,856</u>
業績					
分部業績	<u>(104,008)</u>	<u>16,903</u>	<u>438</u>		(86,667)
利息收入					9,348
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					1,123
指定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產生之虧損					(53)
內含衍生工具及可換股貸款票據 產生之虧損淨額					(11,245)
財務費用					(81,08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2,128)
應佔共同控制機構業績					30,309
稅前虧損					<u>(140,396)</u>

可報告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之業績，並不包括利息收入、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收益、指定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內含衍生工具及可換股貸款票據產生之虧損淨額、財務費用、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及應佔共同控制機構之業績。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財務總監匯報之衡量標準。

分部間銷售按有關方協定之條款入賬。

3. 財務費用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款利息	43,421	30,229
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實際利息支出	-	36,698
銀行費用	5,571	14,156
	<u>48,992</u>	<u>81,083</u>

4. 所得稅支出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326	1,520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87)	(401)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4,510	158
以往年度不足(超額)撥備	815	(410)
海外所得稅：		
本年度	1,281	1,124
以往年度不足撥備	84	94
	<u>6,929</u>	<u>2,085</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6,402)	194
因稅率變動而產生	-	104
	<u>527</u>	<u>2,383</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08年收入條例草案》，其中企業利得稅稅率由17.5%降低至16.5%，由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課稅年度起生效。因此，該兩個年度之香港利得稅乃以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細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均為25%。

根據國務院頒佈之《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國發【2007】39號)》，該等先前享有15%稅率優惠之實體之適用稅率將於五年過渡期內逐步遞增至25%。因此，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相關稅率為20% (二零零八年：18%)。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照有關個別司法權區現行之稅率計算。

5.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u>(106,335)</u>	<u>(142,779)</u>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51,446</u>	<u>552,797</u>

由於可換股貸款票據對二零零八年之每股基本虧損產生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經攤薄虧損。

6. 股息

於二零零九年內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度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	11,029
二零零七年度末期股息每股8港仙	44,253
	<u>55,282</u>
二零零七年度末期特別股息每股7港仙	<u>38,721</u>

7. 營業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營業應收款項	194,381	225,999
減：呆賬撥備	(2,454)	(6,677)
	191,927	219,322
應收票據	36,407	60,141
	228,334	279,463
其他應收款項	51,550	78,285
營業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279,884	357,748

本集團提供平均60天(二零零八年：60天)信貸期予其營業客戶。

於報告期終日，所呈列之營業應收款項(已扣除呆賬撥備)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0-60天	165,097	213,369
61-90天	41,423	44,934
超過90天	21,814	21,160
	228,334	279,463

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終日，所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0-90天	35,226	37,596
91-120天	21,181	22,606
超過120天	6,775	11,468
	63,182	71,670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90天(二零零八年：90天)。本集團已實施金融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在信貸期限內繳付。

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名列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零八年：無)，金額約為28,000,000港元。

倘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預期股息單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寄發予股東。

截止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日至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於此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之過戶登記手續，藉以確定有權出席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之身份。

為確保合資格獲取末期股息，所有股票連同填妥之過戶文件須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主席報告書

在環球金融海嘯之持續影響下，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之營業收入約為1,798,000,000港元，較二零零八年減少28%；至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則收窄至約106,00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八年則為虧損約143,000,000港元。此外，本人謹此指出，末期業績顯示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度之業績表現已大為改善，而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則為虧損約152,000,000港元，進一步證明金融海嘯之最差時期已成過去。

誠如本公司之二零零九年度中期報告「業務展望」一節所披露，本集團現時繼續看到以下因素：

- 與全球貿易相輔相成之銀行體系看來已回復正常，而織物及服裝之出口亦已恢復，即使出口量減少，原因在於北美洲及歐洲市場持續不景，以及零售商在訂購貨品時繼續步步為營。
- 於二零零九年，中國國務院發佈一項具體之支持計劃以於未來數年調整及加強紡織及成衣工業，其目標包括(i)減少能源消耗及污水排放；(ii)逐步淘汰不合時宜之設備及設施以至產能；及(iii)鼓勵國內消費，務求維持業界之健康增長。該等目標並得到向紡織行業大量貸款之政策作為後盾。

- 根據中國紡織工業協會最近發出之公佈，在中國紡織工業之出產量中，內銷所佔之比重已由二零零八年之77%上升至二零零九年之80%。此外，儘管二零零九年第一季出現短暫下跌，惟中國之服裝零售增長回復至20%或以上，並與金融海嘯前之水平看齊。
- 由Walmart以至Addidas之主要零售商已率先推出綠色採購，此舉將進一步帶動於嶄新及更具效率之生產機械設備及技術上之投資。
- 就內部而言，於二零零九年年底前，由於先前成本較高之不銹鋼材存貨均以成本較低之不銹鋼材取代，而本集團之重整計劃亦得以進一步實現，故本集團在變動成本及固定成本方面將有更具競爭力之成本架構。因此，隨著銷售額逐步恢復增長，本集團將處於更具競爭力之位置以善用其營運實力及市場地位。
- 中國之生產機械設備銷售總額已回復至金融海嘯前之水平，尤其是本集團新一代之**THEN AIRFLOW**型號，備有節水節能之優點，即使整體市況嚴峻，其銷售增長亦超過50%。

此外，自二零一零年第一季完結以來，本集團亦看到海外市場已穩步復甦，而海外市場一向佔本集團相當大部份之機械設備業務。因此，在無任何不可預見情況之前提下，本人深信本集團之機械設備銷售額定必回復至全球金融海嘯前之水平。

最後，誠如上一份公佈及二零零八年度年報所披露，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六日訂立一份協議，以約人民幣320,000,000元(即每畝人民幣256,000元或每平方米人民幣384元)之代價，分階段購入位於中國廣東省中山火炬高技術產業開發區臨海工業園內一幅總面積約為1,250畝(約833,337.5平方米)之土地之土地使用權，藉以擴建生產設施。就此而言，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購入兩幅總面積約為178畝(約118,600平方米)之地塊(「所購入土地」)之土地使用權，而為數人民幣45,561,000元之總地價連同總共人民幣1,366,830元之相關轉讓費用及徵稅均以現金付清，有關之土地使用權證亦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取。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本集團獲通知，由於遵照中山火炬高技術產業開發區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工作指引，有關所購入土地其中一部份用地之用途之發展規劃有所改變，故所購入土地須由中山市國土資源局收回，而地價及已付之相關轉讓費用及稅項將於本集團把有關之土地使用權證交回中山市國土資源局時退還予本集團。本集團將獲准購入其他毗鄰所購入土地之地塊。因此，本集團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九日向中山市國土資源局

交回所購入土地，並計劃由二零一零年五月起至二零一一年六月止期間分四次購入其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訂約之土地。誠如先前所披露，本集團擬把該土地用作興建及設立廠房以供本集團旗下各公司使用，此舉將為本集團提供額外空間以供日後擴充營運業務之用，並有助進一步提升本集團之產能以配合其業務發展。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之客戶、供應商、往來銀行、業務夥伴、管理團隊及員工全人一直以來之支持，致以衷心之謝意。憑藉彼等於過去一年上下一心，本集團方能渡過時艱，繼續穩步發展，故本人亦謹此特別感謝本公司股東長久以來對本集團之支持。本集團有信心於不久將來取得更佳業績。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染整機械製造

立信染整機械有限公司、立信染整機械(深圳)有限公司、THEN Maschinen GmbH、特恩機械有限公司、Goller Textilmaschinen GmbH、高樂紡織機械有限公司、高樂紡織機械(深圳)有限公司、Xorella AG及紗力拉香港有限公司

於回顧年度，此業務分部仍為本集團主要之營業收入來源。此業務分部所帶來之營業收入約為1,228,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387,0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11%，並佔本集團營業收入之68%。此業務分部錄得經營虧損約61,00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八年之經營虧損約為104,000,000港元及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之經營虧損約為107,000,000港元。虧損減少之主要原因是：(i)產品毛利增加，主要由於原材料(尤其是不銹鋼材)之價格下調所致；及(ii)經營成本下降，此乃嚴格控制成本及改善生產效率之成果。

二零零九年度之營商環境依然極具挑戰。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在二零零八年第四季爆發之環球金融海嘯對各行各業造成打擊，當中包括紡織製造業，導致市場氣氛轉淡及資本開支減少，而客戶發出訂單時均趨於謹慎。這情況僅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當政府之振興經濟政策開始有成效時方有改善。

展望未來，基於主席報告書所提述之理由，本集團仍對此業務分部之業績表現及增長抱持審慎而樂觀之態度。此外，由於中國及亞洲其它地區各地穩健之織物零售額，故擴充產能帶動了市場對紡織生產機械設備之需求，除此之外，本集團預期短期內絕大部份需求均來自替換需要，讓本集團客戶得以符合環球各個政府以至客戶及零售商所要求之環保標準。

不銹鋼材貿易

立信鋼材供應有限公司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貿易業務分部之銷售額約為364,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23,0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42%，並佔本集團營業收入總額之20%。其經營溢利約為7,000,000港元，而去年則約為17,000,000港元。此貿易業務分部持續帶來正面收益。

由於金融海嘯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持續肆虐全球，故此貿易業務分部蒙受之經營虧損約為11,000,000港元，主要原因在於銷售額及售價均有所下降。不過，不銹鋼材之價格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一反下降趨勢，並預期價格將有溫和升幅。隨著需求與日俱增及不銹鋼材之價格不斷上升，銷量及邊際利潤均告上揚，故此貿易業務分部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得以轉虧為盈。

本集團將繼續對不銹鋼材市場作出積極反應，並透過按市場分析及判斷對價格及存貨作出適時及恰當之調整，務求提高存貨之週轉比率並盡量把價格波動風險降至最低。

不銹鋼鑄造

泰鋼合金有限公司及泰鋼合金(深圳)有限公司

於回顧年度，此業務分部錄得營業收入約206,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90,0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58%，並佔本集團營業收入總額之12%，並錄得經營虧損約50,00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八年則為經營溢利約400,000港元。業績表現倒退，乃歸咎於(i)本集團之主要市場美國及歐洲之需求放緩，導致少收了銷售訂單及銷量下降，從而使單位經營成本增加；及(ii)本集團之存貨中仍然存有於金融海嘯前所購入而成本較高之原材料，致使毛利欠佳。為克服當前困境，本集團將嚴加控制開支並已實行減省成本措施，以削減總體之經營成本。

隨著全球經濟逐漸復甦及本集團於過去數年一直竭力改善生產效率及減省成本，自二零零九年第四季起，訂單已見增長，預期此業務分部來年之銷量將呈升勢並會轉虧為盈。

共同控制機構

立信門富士紡織機械有限公司(「立信門富士」)

在國內經濟增長所帶動下，立信門富士之旗艦產品「TwinAir」品牌拉幅定形機之需求依然強勁。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立信門富士之營業收入增加16%至約494,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25,000,000港元)，而本集團應佔之除稅後溢利則約為4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2,000,000港元)，升幅為41%。溢利增加主要由於銷量上升以及嚴格控制成本與改善生產效率所致。

此外，誠如本公司之二零零九年度中期報告所提述，憑藉策略性之遠見及本集團合營夥伴A. Monforts Textilmaschinen GmbH & Co. KG之支持，立信門富士之機械設備產品可在亞洲額外十四個指定國家銷售，而早前其銷售只限於中國市場。此外，立信門富士將成為A. Monforts Textilmaschinen GmbH & Co. KG全球機械設備供應商之新的原設備製造商。這將是立信門富士之重要進程，並有助促成未來持續之蓬勃增長。

因應預期之業務增長，立信門富士預定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將其製造業務動遷至中國中山，務求擴大產能以於訂單需求與日俱增之情況下繼續如期應付越趨緊迫之付運時間表。

人力資源

為保持及增強其長遠之競爭力，本集團已透過減省人手及整頓其生產設施，對營運開支及現金流嚴加控制。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起推出重整計劃，藉以減省人手。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約3,800名(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00名)僱員，遍及中國、香港、澳門、德國、瑞士、泰國、印度、土耳其及中美洲至南美洲各地。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22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60,000,000港元)。

本集團深信其業務之成功全憑員工竭誠投入工作。因此，本集團不遺餘力提供和諧之工作環境，鼓勵僱員盡心竭力工作。僱員薪酬乃根據業內薪酬基準及現行市場情況以及僱員之經驗與表現釐定。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方案由其管理層定期審閱。本集團亦會根據表現評估向僱員授予花紅及獎賞，以冀鼓勵及獎勵員工達致更佳表現。提供予合資格僱員之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退休福利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瞭解到維繫高質素能幹員工之重要性。因此，為了使員工有能力應付未來之挑戰，本集團將繼續向不同級別及職位之員工提供持續之培訓計劃。此等計劃旨在培育積極進取之企業文化及發展員工之間有效之溝通及客戶服務技巧。此外，本集團亦加強系統監控，確保維持高營運效率及良好表現。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從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流以及長期及短期銀行借款，足以應付其於一般業務過程中之資金所需。

現金流入淨額約為數約286,000,000港元乃從經營活動中產生，主要由於存貨及應收賬款減少所致。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存貨水平降低至約743,00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865,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約為676,000,000港元。大部份銀行借款均在香港籌措，其中92%以港元計值及8%以美元計值。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主要按浮動利率計算利息。本集團已就本金總額600,000,000港元之應付利息採納利率掉期合約，以對沖利率波動。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存及現金約為328,000,000港元，其中約43%以人民幣計值、26%以美元計值、21%以港元計值、9%以歐元計值及1%以印度盧比計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比率(定義為借款淨額(不包括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應付款項)與權益總額之比率)下降至44%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而流動比率則為2.0(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該等比率均處於合理及適當之水平。

董事認為，本集團將處於穩健之財務狀況，並有充足資源以支持其營運資金需要及應付其可預見之資本開支。

本集團之銷售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而採購則主要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進行。本集團預計並無面臨重大之匯率風險，且並無設有固定及定期之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董事會將監察本集團之整體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之外匯風險。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切合實際之範圍內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強調高透明度、問責性及獨立性為原則。董事會相信優良之企業管治對本公司之成功及提升股東價值至為重要。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各守則條文。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事守則，其條款之嚴謹度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10載列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本公司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事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

年報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寄發予各股東，並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聯交所之網頁(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頁(www.fongs.com)內。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二零一零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二)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刊載於聯交所之網頁及本公司之網頁內，並將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或相近日子寄發予各股東。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方壽林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二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七名執行董事，即方壽林先生(主席)、雲維庸先生(首席執行官)、方國樑先生、方國忠先生、杜結威先生、徐達明博士及潘杏嬋小姐，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超凡先生、袁銘輝博士及姜永正博士。